



公司代码：600150

公司简称：中国船舶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船舶	600150	中国船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健	张东波
电话	021-68860618	021-6886061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大道1号15A层	上海市浦东大道1号15A层
电子信箱	stock@cssholdings.com	zhangdb@cssholdings.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941,145,799.40	45,270,243,397.50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18,556,803.83	15,095,139,905.32	-0.5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323,892.03	1,079,606,296.31	17.76
营业收入	9,772,994,736.07	7,638,195,344.24	2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76,241.51	208,061,994.12	-7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396,203.67	-315,356,51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1.48	减少1.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151	-78.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151	-78.1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6,66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51.18	705,360,666	0	无	0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国家	3.19	43,920,000	0	未知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3.12	43,019,943	0	未知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24,874,697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58	21,714,800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	1.24	17,022,260	0	未知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未知	0.95	13,040,802	0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8	5,290,499	0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6	4,985,918	0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4	4,624,44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 8 名股东均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今年年初以来，中美经贸摩擦加剧，世界经济增长动力减弱。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公司经理层认真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工作要求，聚焦年度目标，加快资源整合、效率提升，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全面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

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73 亿元，完成年计划的 56.62%。

(1) 经营工作

上半年，公司优化战略目标、调整产业布局、强化经营管理，造船业务承接新船订单 7 艘/53.90 万载重吨。修船业务上，中船澄西牢牢抓住市场机遇，密切跟踪市场行情，承接合同金额 8.74 亿元，完成年计划的 128.46%。动力业务上，沪东重机上半年承接柴油机 84 台/196.40 万马力，功率数完成年计划的 47.90%。机电设备业务上，公司承接机电设备合同金额 8.93 亿元。

至 6 月底，公司累计手持造船订单 76 艘/1,103.66 万载重吨，累计手持修船合同金额 4.70 亿元；累计手持柴油机订单 181 台/313.31 万马力。

(2) 生产工作

上半年，公司完工交付船舶 21 艘/333.00 万载重吨，吨位数完成年计划的 55.68%；完成修船 109 艘/5.73 亿元，产值完成年计划的 78.52%；柴油机完工 93 台/185.34 万马力，功率数完成年计划的 48.41%；实现机电设备产值 6.00 亿元。重点产品方面，外高桥造船 40 万吨 VLCC、109.9K 油轮、CJ50 自升式平台、中船澄西 8.2 万吨散货船成功交付，沪东重机 W7X62B 主机顺利通过型式认可试验、承制的沪东中华长兴造船厂区 VOCs 治理项目成功交付。

2、下半年工作计划

下半年，公司将持续以高质量发展战略纲要为指导，贯彻落实中船集团“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的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保持战略定力，强化战略落地，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力以赴完成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下半年，公司党建工作要继续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初心使命，强化政治建设，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要求，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公司党的建设，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提升党建工作质量，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2) 全力以赴接经营优质订单

面对低迷的船舶市场，公司及所属企业要精心策划好下半年经营工作，“把握市场、立足长远”，要以百折不挠的精神，把握好宏观经济形势和发展趋势，制定有针对性的经营策略和应对措施，奋力实现经营接单突破，为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不懈努力。船舶修造方面，要稳步推进主建船型定位工作，全力做好主建船型项目的市场营销，坚持品牌发展战略，突出优势，围绕好望角型散货船、阿芙拉/苏伊士油船、VLCC、超大型箱船，沥青船、化学品船等主力船型，确保传统品牌强势地位；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创新驱动继续引领民船市场，同时加快主建和拓展船型承接，坚持“三位

一体”方针，持续加大主建船型批量经营接单，扩大市场份额。逐步介入国际海事新规范规则制订更新，从被动适应向提前预判、参与制定、主导制定转变，抢占行业话语权。

修船方面上，面对生产资源紧张的局面，要紧盯年度目标，调整营销策略，要有选择性承接油轮、LPG 船、化学品船等高附加值、高产值的优质订单，全力承接转运改装、自卸船、橙汁船改装等项目。

动力业务要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低速机动力集成打包业务，继续扩大集成业务范畴，力推四机一炉等项目的订单突破，持续提升承接订单总量，促进单机经济增加值总量提升，全力实现公司年度任务目标。

（3）推进产业发展，狠抓全年目标

下半年，公司及所属企业要围绕年度计划交船目标，统一思想，狠抓生产计划执行和纠偏，确保全面完成年度交船目标任务：

坚决完成产业增长任务目标，全面深化结构调整，加快高端转型步伐，拓展海工邮轮领先优势，落实“邮轮引领、一体两翼”战略规划，继续扎实推进船厂适应性改造、邮轮设计建造体系建设等项目前期各项准备工作，确保首制国产大型邮轮于年底正式开工；革新绿色修船工艺，提高修船技术水平，修船能力实现全覆盖，围绕动力业务新产品、新技术开展市场推广；持续提升低速柴油机国际市场占有率，确保主业实现恢复性增长，推进船海产业稳增长。

坚持推进科技创新任务丝毫不停步，大力拓展海洋科技创新应用产业，以专业化、规模化思路，加快应用产业经营发展，做大总量，加快实现海洋科技创新应用的产业化。

坚持推动管理改革工作丝毫不松劲，做实做优船海服务业，着力增强船海服务业对制造业的服务和价值创造能力，采取“相关多元战略”，积极拓展应用及服务业务领域。

（4）持续规范治理，强化运作能力

公司要进一步推进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夯实治理结构，结合控股型上市公司的特点，不断完善董事会建设和现代企业制度，加强对子公司“三会”规范运作及重大事项的检查管理，加强上市公司内控管理；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强化公司与投资者、及市场的信息沟通与交流，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切实保护广大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树立公司证券市场标杆形象。

（5）调整深化项目方案，落实推进资产重组

上半年，根据中船集团战略布局以及市场化债转股项目情况变化，公司对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交易对方、发行价格和募集配套资金等内容进行了调整，2019年4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构成重大调整的预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预案》等相关议案：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分别向中船集团、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等11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向中船集团、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9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外高桥造船36.2627%股权和中船澄西21.4598%股权；向华融瑞通、中原资产等9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广船国际有限公司23.5786%股权和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30.9836%股权；向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广船国际27.4214%股权。并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386,680.00万元。

下半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初步完成，尚待开展评估备案等工作，待相关工作取得进展后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同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并披露本次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6）加强成本管控、做好管理提升

按照年初制定的年度重点降本项目及降本目标继续坚定不移地实施成本管控，充分利用成本工程项目督导会等机制，加强跨部门项目沟通与协调力度，通过对公司成本构成进行分析，结合预算

和内控制度，对管理成本进行全方位预控，力争取得更大的成效；进一步加强所属企业现金流的监控与管理，做好汇率监控，防范经营风险。同时，做好生产管理，提升质量管理、提质增效、安全管理、环境管理的整体水平，完善公司考核激励机制，激发干部和员工的主动性、积极性。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印发修订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影响项目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668,000.00		-11,66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994,184.90	48,994,18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4,617,155.53	574,623,704.13	6,548.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6,981,193.60	56,981,193.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6,981,193.60		-56,981,19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17,429.34	9,622,905.67	5,605,476.33
其他综合收益	-2,557,581.19	22,090,730.69	24,648,311.88
少数股东权益	5,524,106,599.06	5,531,185,544.35	7,078,945.29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